

知识共享视角下民办高校校企合作 可持续发展模式研究

冯明芬¹, 付景静²

1. 哈尔滨师范大学,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25

2. 黑龙江财经学院,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25

DOI: 10.61369/ETR.2025250040

摘要 : 本研究从知识共享视角切入, 运用问卷调查法及访谈法, 对民办高校校企合作育人模式问题进行了研究。文章通过深入探究校企合作育人模式开展情况、校企双方对校企合作问题的认知, 识别出目前哈尔滨民办高校校企合作中存在合作模式单一、合作意识不强的主要问题, 并提出了探索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共建平台、提高双方合作意识与合作兴趣等解决措施, 以推动民办院校校企合作工作持续性、常态化开展。

关键词 : 知识共享; 校企合作; 对策

Research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Model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Private Colleg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Knowledge Sharing

Feng Mingfen¹, Fu Jingjing²

1. Harbin Normal University, Harbin, Heilongjiang 150025

2.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Harbin, Heilongjiang 150025

Abstract :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knowledge sharing, this study investigates the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education model in private colleges through questionnaire surveys and interviews. By examining the current status of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and the cognitive differences between schools and enterprises, this paper identifies key issues such as single cooperation mode and weak cooperation awareness in Harbin private colleges. It proposes solutions including exploring diversified cooperation platforms and enhancing mutual cooperation awareness to promote sustainable and normalized school-enterprise collaboration in private institutions.

Keywords : knowledge sharing;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countermeasures

引言

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下, 高校与企业通过合作, 在知识共享的基础上能够实现合作共赢。校企合作育人是深化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现实要求, 也是在知识共享背景下实现高校与企业合作共赢的必然选择。2013年后, 校企合作相关研究激增, 研究主要集中于校企合作概念、对公办院校尤其是知名院校校企合作绩效评价, 校企合作模式的研究, 为我国校企合作育人有效开展提供了很多的理论支持。目前关于校企合作问题的研究仍存在如下问题: 公立知名院校研究产生的成果无法在实力弱, 资源差的、定位不同的民办高校顺利推广并发挥理想作用。目前, 从民办高校校企合作发展的现状来看, 校企合作项目和试点数量虽然很多, 但这些项目质量参差不齐, 进而导致项目效果无法得到良好保障, 存在培养出的人才不能很好地满足产业需求等问题, 对产业进步和产教长期良性互动造成不利影响。因此, 有必要借助新理论、新方法为民办高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研究寻找突破口, 以推动这一工作可持续发展。

基金项目: 本文为黑龙江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3年度重点课题阶段性成果, 课题号(GJB1423072)

作者简介:

第一作者: 冯明芬(1984—), 女, 哈尔滨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副教授, 研究方向为旅游经济。

第二作者: 付景静(1987—), 女, 黑龙江财经学院经济学院, 副教授, 研究方向为区域经济。

一、校企合作相关概念界定

(一) 产教融合

产教融合是指在政府的推动作用和产业需求的导向下,以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企业行业与教育教学相结合,将课堂教学和生产实践相结合,校企共同参与与提升人才培养效果的培养模式。

(二) 校企合作育人模式

本研究中合作育人模式界定为各育人主体围绕着人才培养目标共同参与,相互配合,优势互补的运行过程,通过政府参与,高等院校、企业和研究机构的多方联合发展,进行资源共享,共同商定人才培养目标以及培养计划,相互支撑各部门的协同发展,进而推动应用技能型高校建设。

(三) 知识共享

知识共享是指,在组织中拥有知识的个人,将自己所有的知识与其他人进行分享,使他人有了解、认知该类知识的机会,交流的形式和途径可以是文字、语音等不同内容载体,也可以通过网络以及电话等媒体,实现个体间的知识分享及交流,而个体的知识也能够向组织知识转化。

二、研究设计及调查结果分析

(一) 问卷调查及访谈工作设计

为深入详细了解校企合作的开展情况,本文以哈尔滨具有代表性的11所民办高校为研究对象开展研究,具体过程为:设计调查问卷及访谈提纲,选取11所民办高校及10家企业的360名师生及企业员工发放问卷,并邀请11位校企合作负责人参与访谈,以深入了解相关群体对校企合作育人模式的了解程度、认知情况及目前民办高校校企合作的开展情况

(二) 参与基本情况统计分析

参与基本情况:从社会身份情况来看:学生问卷反馈情况人数相对多些,分别占总受调查人数的66.66%,学校负责人、企业员工问卷反馈情况人数相同,占总受调查人数的16.67%。男女分布较为均衡:男生人数占44.17%、女生人数占55.83%。学历、专业分布:本科学历较多占62.50%,专科学历占20.83%,其他占16.67%。访谈环节人数为参与校企合作的11位负责人。

表1 参与校企合作情况统计

类别	变量	人数(人)	百分比(%)
社会身份	学生	80	66.66
	学校负责人	20	16.67
	企业员工	20	16.67
性别	男	53	44.17
	女	67	55.83
学历	本科	75	62.50
	专科	25	20.83
	其他	20	16.67

(数据来源:根据调查问卷整理)

(三) 问卷及访谈结果统计分析

问卷及访谈提纲中设计了关于校企合作了解情况的相关问题,其中调查问卷中相关问题均为封闭式问题,访谈提纲中为开放式问题,以此来收集相关群体对校企合作模式的认知,本次问卷调查结果显示56%的被调查者对于校企合作模式的认知程度不高,21%的被调查者对校企合作模式认知程度较高,仅有23%的被调查者参与过校企合作项目或者对校企合作有较高的认知程度。

在校企合作实践中,多元化的合作模式日益显现,但产学研一体化、订单式教育仍然是常见的形式。发现合作形式目前流于形式占比最大,占总体的42.5%;被调查者认为校企合作中存在的的最主要问题为学校课程体系设计不合理、学习目标不明确、职业规划不清晰;企业员工则认为目前民办高校校企合作的主要问题在于企业导师实践能力不强,合作意愿不足,校企脱钩等问题。

三、哈尔滨民办高校校企合作中存在的不足

基于前文问卷调查及访谈环节所收集的数据,本文对哈尔滨市民办高校校企合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探讨与分析,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 校企合作模式单一导致风险集中

目前,我国高校校企合作的形式多样化,并且出现了如项目合作、工学交替、教学适用等较多的创新合作模式。从问卷调查及访谈结果来看,目前11所高校中10所高校校企合作负责人表示,校企合作的最主要形式为建立实习实践基地;7所高校负责人表示其所在高校通过企业订单班形式开展过校企合作;5所高校负责人表示学校正在尝试技术开发与转化模式。由此可见,哈尔滨大多数民办高校开展校企合作时仍以产学研一体化模式及订单培养模式作为主要合作模式,合作深度与广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当校企合作模式过于单一时,合作双方中一方在较大程度上依赖另一方。一方面,当合作双方中一方出现问题时,另一方的业务发展或学生培养工作将会面临较大冲击。单一的校企合作模式带来的风险,会在较大程度上限制校企之间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方面展开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影响创新成果的产出和成果的转化率。另一方面,当政策发生变化时,合作双方花费需要较长时间和较多精力来应对政策调整,增加了校企合作双方深化合作的难度和成本,限制了校企合作的正常开展。

(二) 校企合作意识不强,合作流于形式

问卷结果显示,被调查对象对校企合作还停留在“初级水平”的比例高达56%。访谈结果表明,55%的被访谈表示,虽然校企合作具有一定的意义和重要性,但由于种种原因导致双方合作意愿不强,合作深度也有待进一步提升。一方面,校企合作的成效需要在一个较长的时间周期内才能充分显现出来,而企业追求的目标是利润最大化。因此,一些企业过分关注短期经济效益时,这种在较长周期内才能充分显现其效益的校企合作模式对企业来说吸引力较小,合作意愿不强。另一方面,大型企业在进行校企合作时,看重学校办学层次,更愿意与高层次公办院校开展合作,而中小企业则由于缺乏远见和对社会责任感,对短期经济效益更为关注,对于与民办院校开展的校企合作缺乏兴趣。另外,哈尔滨部分民办高校在开展校企合作时,虽然积极寻求与企业的合作,但由于缺乏长远、切实可行的合作计划,无法充分发挥其科研优势,来满足企业的现实需求。因此,校企双方难以找到精准的利益结合点与合作方向,影响了合作双方的合作意愿及合作深度。

(三) 师资力量不足影响了校企合作的成效

问卷结果显示,66%的被调查者认为哈尔滨市民办高校在校企合作中存在的师资队伍力量薄弱的问题。其中,52%的学生群体认为高校教师缺乏企业一线工作经验而企业实践时行业导师给

予的指导也有待提高,65%的企业员工则认为学生群体所接受的知识与企业技能普遍存在脱钩,需要深入培训才能弥合这一不足。校企双方师资力量配备不足,影响了校企合作的成效。原因在于,一方面,与公办高校相比,民办高校师资队伍建设相对薄弱,师资力量来源较为单一,对来自社会的高职称教师、博士教师及拥有丰富大型企业工作经验的“双师型”教师等高职称、高学历、应用型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师资力量薄弱直接影响了民办高校的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造成民办高校在组织校企合作过程中给予的专业性帮助和指导不足,导致学生群体所学技能不能真正满足企业需求;另一方面,校企合作中企业方对合作项目的支持力度有限,行业导师的数量及指导程度较少,无法充分实现校企合作的潜在效益。此外,校企合作需要教师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开拓创新的能力,以能够更好地开展校企合作对接及跟进工作。但校方与企业方在这些方面存在的欠缺,限制了合作的效果进而影响了双方合作的深度与广度。

(四) 人才培养体系不健全导致校企合作契合度不高

哈尔滨民办高校在大力推进校企合作的进程中,所依托的人才培养体系不健全,导致校方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的契合程度不高。高校人才培养体系不健全具体表现在人才培养考核制度、人才培养目标、教学过程等方面。一方面,校方在教学过程中存在重理论轻实践的问题。大部分民办高校的课堂教学中普遍存在偏重理论,无法满足对应工作要求的情况,高校所开展的实战类型课程较少,对于企业导师所采取的课堂教学模式也较少,导致学生实践动手能力不足,以至于他们在求职过程中屡遭碰壁,进而导致“就业难”与“用工荒”现象并存。另一方面,校企合作项目开展过程中人才培养目标缺乏精准定位。部分民办高校所开展的校企合作项目,没有将人才培养目标精准定位,导致其所培养的人才与企业现实需求存在错位状况。另外,校企合作中的实践教学环节较为薄弱,影响了学生实践能力的提升。校企合作工作的重心应侧重于实践教学环节,但从各高校校企合作的实践情况来看,实践教学环节存在教学手段落后,教学内容缺乏前瞻性,实践基地建设数量不足,实践指导教师力量不足等问题。

四、哈尔滨市民办高校校企合作可持续发展的对策

(一) 探索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分散合作风险

校企双方可以通过产学研合作、人才培养合作、技术转移合作等传统校企合作模式及项目合作、工学交替、教学适用多种创新合作模式,缓解单一合作形式的不确定性及由此带来的风险。引导高校和企业建立良好的校企联系,实现双方信息资源共享和资源互换,提高校企合作的效率和质量。同时,哈尔滨市可以构建政、产、学、研、用一体化平台,动员高校、企业、政府、科研机构等力量参与平台建设,形成多方配合,协同创新的良好氛围。借助一体化平台,校企双方可以提高沟通效率,简化合作流程,促进校企双方合作的创新发展,促进双方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等方面开展更加深入的合作,提高双方合作结果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此外,双方还可以通过加大产学研融合的深度,促进哈尔滨市校企合作深化发展。

(二) 搭建政、企、校三方平台,提升校企合作意识

校企合作不仅关系到校企双方的利益,更涉及人才培养、经

济发展等方面。因此,提升校企合作意愿,深化校企合作程度不仅是校方与企业基于自身利益开展的活动,更是社会各界的责任。哈尔滨市政府、哈尔滨市民办高校和企业三方可以通过共建三方合作平台,依托平台进行宣传和引导,提升社会各界对校企合作的认知程度,提升校企双方对合作重要性及长远价值的认识,从而提升双方的合作意愿。政府可以通过出台相关政策,进行引导,加强校企合作重大意义的宣传,促进双方合作关系的建立。学校、企业可以通过建立完善的校企合作机制,加强双方沟通,建立互信机制,探寻校企合作共同利益点及合作方向,深化、扩展合作领域,保障校企合作深入、可持续发展。哈尔滨市政府可以出台相关政策,明确鼓励和推动校企合作,例如,可以对参与校企合作的企业和院校给予税收优惠、补贴资金等。合作方可借助三方合作平台,成立校企合作促进机构,对接企业和高校间的供需资源,实现信息共享,定期开展校企合作对接会、研讨会等活动,为双方提供面对面直接沟通的机会,从而推动项目落地。

(三) 强化师资队伍建设

一方面,民办高校应该优化经费配置,提升教师福利水平,以提升对高水平、实践型人才的吸引力。另一方面,校方应当设立相关的奖励机制,鼓励教师不断强化自身教学科研能力以及水平,同时加强教师培训活动,通过学术交流、研究讨论会、企业挂职等方式,提高其理论基础、学术视野及实践能力。此外,民办高校也可以与企业、行业一同开展实践教学、科研,给师生提供更多实践机会,推动产学研的深度结合。企业可以提升参与高校人才培养的程度,通过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开展学生顶岗实践,使高校教育更符合企业实际需求。高校也可以为企业员工提供理论提升课程,以提高企业职工理论水平及职业技能。

(四) 设计并优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

民办高校应进一步明确校企合作共同育人理念,深化校企合作,树立共同育人目标,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具体操作层面来看,校企双方分专业、分企业,通过深度沟通,共同协商制定详细的人才培养计划,包括课程设置、实践教学、师资共享等方面,确保合作内容具体、可行。合作上,可以通过优化课程设置,引入行业课程,使学生所学知识充分面向市场需求,通过项目式、案例式等教学模式,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实践能力。实践教学环节上,合作双方可以通过实践基地教学环节,增强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实践能力。设计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时可以加入长效合作机制方面的设计,通过校企互聘教师,实现校企师资力量共享,通过联合培养,提升民办院校人才供求匹配度,通过完善建立评价体系,确保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紧密对接及人才培养效果。

参考文献

- [1] 毛照昉,刘新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下的校企合作战略规划与实施策略[J].天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4(04):349-356.
- [2] 肖凤翔,王琦安.权利保障:突破校企合作“壁炉现象”的企业逻辑[J].江苏高教,2020(09):105-110.
- [3] 邵建东,孙凤敏,俞慧刚.高职院校办学模式构建的现状审视与优化策略——基于全国56所首轮“双高计划”建设学校的文本分析[J].中国高教研究,2025,(03):94-100.
- [4] 段伟伟.校企合作模式下饲料专业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分析[J].中国饲料,2024,(22):165-168.
- [5] 冯逆水.校企合作下的高校化工专业教学管理探讨[J].塑料工业,2024,52(11):195.